

贤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补充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贤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上市公司”)于 2020 年 8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《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(公告编号：2020-051)，根据最新发布的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业务办理指南第 11 号——信息披露公告格式》，股东大会通知正文“一、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”及“附件 1：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”中的网络投票时间需要补充，现补充如下：

补充前：

一、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之 4. (2)

(2) 网络投票时间为：2020 年 9 月 11 日。其中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0 年 9 月 11 日 9:30-11:30、13:00-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0 年 9 月 11 日 9:15-15:00 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附件 1：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

二、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

1. 投票时间：2020 年 9 月 11 日的交易时间，即 9:30—11:30 和 13:00—15:00。

补充后：

一、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之 4. (2)

(2) 网络投票时间为：2020 年 9 月 11 日。其中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0 年 9 月 11 日 9:15-9:25、9:30-11:30、13:00-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0 年 9 月 11 日 9:15-15:00 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附件 1：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

二、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

1. 投票时间：2020 年 9 月 11 日的交易时间，即 9:15-9:25、9:30—11:30 和 13:00—15:00。

除上述补充内容外，原公告其他内容不变，公司对以上补充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感歉意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。

更新后的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全文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。

特此公告

贤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8 月 27 日